

三國

真髓傳

I

真髓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三国真髓传

真髓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国真髓传. 第1部, 雏鹰展翅 / 真髓著.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5. 1 (2006. 2 重印)

ISBN 7 - 201 - 04904 - 6

I. 三... II. 真...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9588 号

作 者	真髓
整体策划	鸣蝉
组 稿	金震
责任编辑	金震
图书设计	冯贵才
插 图	火鸟工作室
出 版 人	刘晓津
出版发行	天津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康岳大厦 35 号(300051)
网 址	http://www.tjrm.com.cn
邮 箱	tjrm712@yahoo.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天津新华二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6.75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3 月第 2 版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6.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相逢	1
第二章	风云	11
第三章	突刺	29
第四章	武道	45
第五章	阴云	63
第六章	偶遇	83
第七章	伏击	97
第八章	野兽	107
第九章	死斗	121

第十章	部曲	135
第十一章	阴谋	149
第十二章	流民	163
第十三章	圣旨	177
第十四章	俘虏	191
第十五章	西征	205
第十六章	闪击	217
第十七章	变故	231
第十八章	回师	245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三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章	第十九章
梦魔	美人恩	兵諫	恩起	狂澜	三策	杀局	中山	疯狂
367	355	341	327	313	299	283	269	257

第三十六章	第三十五章	第三十四章	第三十三章	第三十二章	第三十一章	第三十章	第二十九章	第二十八章
翱翔	胜负	火潮	来表	继任	求和	殒命	展翅	孤狼
501	483	465	453	439	423	411	395	381



○
第
一
章

相
逢

兴平元年(公元194年)初夏的一天,狂风卷起无数的枯叶与泥沙,漫天尘土把太阳的光芒都遮盖了起来。

天是黄的。

风沙打在手中的长戟上,发出沙沙的脆响。我伏在一丛荆棘的后面,眯着眼睛仔细观察前方不远处那灰蒙蒙的城郭。

那里便是巨野,大野泽贼寇盘踞的老巢。连年的灾荒和混乱,使得这座小城的城墙与角楼很久无人修缮,里面居住的百姓似乎也早死得一千二净,成了一座废城。

对面不远处的北城门早已腐朽破坏,半扇厚重的木门横倒在地,留出一人可以进出的缝隙;而这一个时辰以来,城墙和角楼上始终没有任何动静,看来瞭望的贼兵也不知躲到哪里避风去了。

一时间,天地间只有狂风肆意咆哮,却没有半点儿人的气息。

“应该没有什么问题。”我一面想着,一面小心翼翼地挪动着身体,借助荆棘和土坡的掩护,来到城门前不远的地方。

我是真髓,河南洛阳人。尽管今年已经过了十五岁,但作为一名铲除贼寇和野兽的猎头武士,这个岁数似乎还是稍嫌小了点儿。可是没有办法,时间不等人,董贼火烧洛阳时,将百姓全都驱赶去长安,结果数十万人因为疾病和疲劳死在了半路,那其中也包括我的双亲。于是年仅十一岁的我,就这样成了一名流民,被迫浪迹天涯,独自一个人在这波谲云诡的大时代里挣扎求存。

我之所以会出现在这里,是由于五天前在兖州州府逗留时,得到了贼寇出没于大野泽的消息。

大野泽,顾名思义,是一片方圆二十余里的大沼泽地。它位于兖州东郡和山阳郡交界的地方,人迹罕至,地形复杂,即便是太平盛世也是属于“三不管”地带;而在这兵荒马乱的年代,大

量逃离战场的乱兵纷纷沦为流寇土匪的时候，大野泽就更是最佳的藏匿之处。

他们四处洗劫周边的郡县城池，一旦各镇方伯的征剿部队开来，就进入沼泽隐蔽起来。没有五六个月的时间，休想在大沼泽里找到他们的踪迹。而官军当兵吃粮，四处又都在打仗，谁也跟他们耗不起这工夫。

就是这样，他们越来越大胆。去年青州黄巾西入兖州劫掠，攻杀了兖州刺史刘岱，大野泽的土匪们也群起响应，周围五个县城都被洗劫一空，除了粮食和财宝，还掳走了六十多个女人。代理刺史曹操虽然击破黄巾，但是土匪们依然猖獗之极，在攻陷了沼泽南面的巨野县城后，竟然驻扎下来不走了。

说实话，尽管我的武艺还不错，但要对付上百人的大股土匪实在是太困难了。所以我向来不太愿意去管这种事，可是已经连续数日饿肚子的困境，使我最后改变了主意。

自从开始流浪以来，由于缺乏食物，我几乎顿顿都是吃蚯蚓和蝗虫，偶尔能找到一些野兽便是美味的大餐。但因为过去的两年内，全国到处闹饥荒，近来就连野兽和蝗虫也都找不到了。这几个月来，我赖以果腹的东西一直是战场上遗留的死尸和被杀死的盗贼——在这个暗无天日的年代，吃人已经成为极普遍之事，到处都有互相残杀或交换子女烹食的事发生。

为了生存，人变得愈来愈疯狂，几乎变成了鬼，全天下也变成了哀鸿遍野的鬼域。

如果以抢掠和残杀来维持生命的话，以我的武艺，活下去的自信肯定是有。

在父母双亡的时候，我就已经立下了誓言：无论如何也要活下去，直到亲眼看着这乱世的终结。

但那是要以一个堂堂正正的人的身份，绝不是鬼。

时间差不多了，虽然搞不懂贼人为何会如此疏于防备，但不能再等下去了。

我握了握长戟，猛地跳起来，风驰电掣一般冲入城门，穿过瓮城，就来到了校场上。

一股刺鼻的腥气扑鼻而来，令我的肠胃一阵翻滚。

当看清了眼前的景象之后，我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呆呆地站在那里，仿佛双脚被粘住了似的。

我从未想过会看到如此惊心动魄的一幕！

到处都是血和尸体。在我的面前，鲜血浸透了每一寸土地，形成了一大片令人作呕的暗红色泥沼。血地向远处延伸开去，消失在破旧不堪的民宅之间，仿佛整座城池都是一片血海。无数残缺不全的肢体、碎裂的头颅与折断的兵刃横七竖八地散落在上面，犹如西域商人在大红地毯上点缀的刺绣。

黄天反衬着血地，耳边烈风呼啸，刮面如刀。

在这无比奇异的图案当中，最最醒目的还是——他。

他背对着城门，矗立在距离我大约六丈左右的地方，正是血沼的中央，尸体最密集的地方。他的上半身散发着银白色光芒，仿佛天地之间的光辉全部集中在了身上；下半身竟然是一团奇异的熊熊烈火，火蛇流动翻滚，比鲜血还红艳，比阳光还明亮。

地面上血雾蒸腾，人影若隐若现，一切如梦似幻——他仿佛是从血海中降生的地狱杀神。

这一刻，我的全部精神都被他所震慑，浑然忘却了一切。

他转过身，向我走来。

耳际传来一声长嘶，我全身一震，这才终于看清楚——他是人。

下半身的熊熊火焰，原来是一匹巨大的红色战马。它的四肢修长劲健，上面一条条的肌肉好似钢筋铸就一般；皮毛光滑，

明亮鲜艳，宛如炽烈的地狱之火；赤色鬃毛在狂风中随风摆动，犹如万道火蛇飞舞，在阳光下骄傲地燃烧。

上半身的银色光芒来自于此人手中的奇异兵刃。那是一枝硕大无朋的银色重戟，比一般的戟长出将近一半，碗口粗细，戟头锋刃足有四尺余，看上去异常沉重。最古怪的地方是，和普通长戟锋刃侧面的小枝相比，这枝大戟的一侧，是一枚月牙形支刃。

从自己用戟的经验推断，这枝单月刃重戟不仅难以挥舞，而且锋刃的重量不平均，使用起来一定困难之极。

更加古怪的是，此人没有披甲，身上罩着一件白锦袍，洁白无瑕的锦袍在狂风中猎猎作响，上面竟然连一丝血迹也没有留下。

可显然就是这个人，单枪匹马地冲进了流寇的老巢，把他们杀了个一干二净！

他古铜色的英俊脸庞棱角分明，有如刀削斧砍一般。两条浓眉下是高耸的鼻梁与深深陷下的眼眶，黄褐色的瞳孔里射出锐利的光。刀锋一般的高傲眼神里，仿佛有一种对一切都不屑一顾的冷漠，又有一种看透世事的沧桑。

我觉得心脏猛地一跳：这双眼睛正在冷冷地注视着我，似乎有一股疯狂的杀气正在眼睛里打转。

我还从来没有过如此恐怖的体验，这个人明明纹丝未动，但随着他的注视，四周的空气竟然仿佛有了生命，开始逐渐凝固，似乎变成了无形的纹索，竟然令我无法呼吸，几乎要窒息过去！

这是怎么回事？冷汗一滴滴从我的额头上冒出来，而内心的惊恐更是难以言喻。这是一种怎样强大的气势啊，天底下怎么有人能将武功练到这种惊世骇俗的程度？

不，这根本就已经不是人力所能及，难道面前的他是武神吗？

“卑贱的贼寇，能死在我吕布之手，也是一种荣耀了。”他冷冷地道，嗓音很奇特，沙哑中有种金属颤动的声音，似乎永远夹

杂着一丝嘲讽的语气。

难怪，原来他竟是纵横天下，举世无双的温侯吕布！

想不到在这个偏僻的废城见到了威震天下的大人物！震惊之余，我又颇为不解：自己这些年来几乎转遍了大汉北方大半的国土，消息颇为灵通。自从李傕攻破了长安，吕布持董卓首级东出函谷，在中原东奔西走，今日投奔这个，明日又投奔那个，眼下的他应当在河内依附了张杨才是，又怎么会突然出现在此地呢？

没等我多想，大戟已化作一条美妙的银弧，无声无息地割向我的左颈。

“叮”地一声，兵刃交错，我被震飞出一丈远，就势滚出三丈后才跳将起来。

我高举长戟亮出门户，左肩鲜血长流，舌尖剧痛难当。

在刚才千钧一发之际，我用力咬破舌尖，以疼痛破解了被敌人的杀气所麻痹的身体。但温侯吕布的一击岂是等闲，他那一戟来势之快，我前所未见，看似轻灵飘逸，但实质有如雷轰电闪。当时根本就来不及躲闪格挡，在无奈之下只能一命换一命，右手催动长戟用力向前刺他的胸口。

吕布果然放弃了斩我首级的打算，而是将戟锋转动下沉，先以月牙刃在我左肩划开一条伤口之后，再从容回戟一挡，将我的攻势封死，同时把我一戟震飞！

经过这一番死里逃生，我只觉得自己的心脏怦怦乱跳，一股寒气滑过后背——无论是力量、速度还是技巧，自己与面前这人根本就不在一个档次。

看我自救成功，吕布眼里微有愕然之色。

“放眼天下，能够接吕某一戟而不死者，武艺已算是不俗，”

这几句话从他嘴里轻描淡写地说出来，竟然像是理所当然的事，“贼寇，报上名来！”

我喘息道：“在下姓真名髓字明达，并不是……”

还未说完，只听一声马嘶，余音未消，火焰般的红光已急速膨胀，瞬间就填满了整个视野！

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面前的血泊，正向两旁分波溅起数尺高，但吕布连人带马竟然已经不见了！

一股锋利无匹的杀气忽然从身后左侧铺天盖地飘来，刺骨的寒气激得我全身毛发直竖！

我赶紧将戟柄用力向地面一顿，借力向前急蹿，腾空之后身体回转半周，双手将长戟舞成一片铁幕，以便封死他的后着变化。

直到此刻，马蹄踏在血泊上发出的声音，才刚刚传入我的耳朵，这红马的速度竟然超过了声音！

红影一闪，吕布以人马合一之态杀至，他似乎身体纹丝未动，但大戟的巨锋竟然魔术一般穿越了层层防御，直抵在我的胸前！

这一击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循。

此时我身在半空，根本无从躲闪。况且以吕布的武功，既然决意杀一个人，又如何能让他躲得了？

我放弃一切打算，咬牙运戟反刺他的咽喉，只希望能拼个同归于尽！

大戟神奇地消失。

“叮”双戟二次相交，一股大力从手中兵器上传来，双臂顿时没了知觉，伴我无数次出生入死的长戟一下子脱手飞出！

耳边似乎传来一声冷笑。

大戟的锋刃再度在眼前闪现：它飞快地旋转，在我眼里无

限扩大。

狂澜巨浪似的杀气迅速凝聚，形成一束旋转放射的涡流电射而至。戟锋虽还未到，但在这股气流的冲击下，脸上皮肤已剧痛难当，劲风扑面，根本无法睁眼。这下死定了，即便能够扭转身体避开戟尖，高速旋转的巨大半月刃也可以轻易将我的身体撕成碎片。

大戟临头！

我紧闭双眼，忽然张开嘴，用尽力气一口向戟尖咬过去。

戟尖刺穿了我的咽喉，还是会被牙齿咬住？究竟是生，还是死？在那一瞬间，我根本没有时间去想。

狂风渐渐地停下来。

一些湿湿黏黏的东西顺着嘴角流到了下巴上，那是血，我满嘴都是血的气味。

这才感到牙齿之间多了个东西的时候，我拼命地咬合，直到现在，那股巨大的力量仍然震得口齿生疼。

但我喜欢这疼痛，因为死人是感觉不到疼痛的。

我还活着。

睁开眼，只见高速旋转的戟尖早已停止了运转，被我安安稳稳地咬在上下门牙之间。对面高踞马上的吕布默默地看着我，眼中闪现出异样的光芒，是赞许？是兴奋？或者还有着一丝丝的……敬佩？

嘴里猛地一松，大戟已被他抽了回去。我不由吸了一口凉气：既然他能够从我牙齿间轻易抽回兵刃，自然也可一搨到底，在我脖子后面开个大洞！

我吐掉嘴里的血，全身的血和汗早就浸湿了衣服，此时被风一吹，凉浸浸地难受。

“将军为何不杀我？”刚才这死里逃生令我心情激荡，嗓音